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5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号）核准，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红相股份”）于2020年3月12日公开发行了58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4,541,509.43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458,490.5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0]361Z002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21年3月22日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0年3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音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长青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涵普电力”）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松柏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变压器”或“银川卧龙”）与兴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科技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2020年6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涵普电力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银川变压器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公司均严格按照以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	销户前账户余额（元）	账户状态
红相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长青支行	40315001040022343	补充流动资金	22,921.98	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专户节余募集资金 22,921.98 元已转入公司一般账户，并按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手续，专项账户注销后，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